

中国医学科学院放射医学研究所

放所字【2018】48 号

关于举办天津市 2018 年第 20 期辐射安全与防护初级培训班 (非医学应用) 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环境保护部令第 18 号《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管理办法》要求, 结合天津市环境保护局 2018 年度辐射安全与防护培训工作计划, 本研究所将于 2018 年 11 月 14 日~16 日举办 2018 年第 20 期(总第 27 期)“天津市辐射安全与防护初级培训班(工业班)”。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培训对象

需参加初级培训的各非医学单位辐射防护负责人以及辐射装置、设备和场所设计、安装、调试、维修及其他与辐射安全相关技术服务活动的人员。(具体标准可参见《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管理办法》第三章第十八条)。

二、培训时间和地点

培训时间: 2018 年 11 月 14 日~16 日

上课时间: 上午 8:30~12:00 下午 13:00~16:30

2018 年 11 月 14 日上午 8:00~9:30 为报到时间

培训及报到地点: 中国医学科学院放射医学研究所学术报告厅(天津市南开区白堤路 238 号)。

报到时需提交: 1 张本人近期 1 寸彩色免冠照片(照片背面注明姓名、报名号)、1 张身份证复印件。

三、培训内容

培训内容主要包括辐射安全与防护的相关法规和标准、放射性基础知识、辐

射防护知识、辐射监测仪器、行政审批管理、辐射安全监管、放射性废物管理、辐射事故应急、辐射事故案例分析等。

四、授课教师

主讲教师均为中国医学科学院放射医学研究所或国家环境保护部认可的其它相关单位的教师。

五、授课方式与证书颁发

- 1、课程讲座；
- 2、案例讲解分析；
- 3、天津青少年核科学教育基地现场知识教学；

4、课程学习结束后将统一组织考试。考试通过者，将在中国医学科学院放射医学研究所网站（<http://www.irm-cams.ac.cn/>）公示，并为学员颁发《辐射安全与防护培训合格证书》。

六、报名及费用

1、报名方式及时间

请参加培训单位于 2018 年 10 月 31 日前登陆天津市辐射安全与放射防护培训申报系统（<http://irm-cams.web.zaojiaojia.net/members/login.asp>）注册报名，提交报名订单并在 4 日内完成缴费，上传缴费凭证，审核无误后请在系统内查询各单位学员的报名号，收到报名号则视为报名成功，因名额有限，逾期未缴费则系统自动退回订单，需重新报名。

2、培训费用

780 元/人(含报名费、授课费、资料费、场地费、证书费、培训期间午餐费、晚餐费)，培训期间其它费用（包括住宿）学员自理。报名成功后请在系统注册邮箱内自行下载电子发票（增值税普通发票）。

缴费方式如下（一概不接受现金缴费和现场缴费）：

银行汇款

户名：中国医学科学院放射医学研究所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天津市白堤路支行

帐号：0302009709025957029

备注：缴费成功后请在报名系统内上传缴费凭证。

七、其他事项

1、培训期间如有事请假，请提前出具单位的请假证明（须有单位公章），并提前交于会务人员，培训期间请假不得超过 1 次，每次不得超过半天，否则视为考勤不合格，直接取消考试资格，培训费用不予退还；

2、培训期间随时考勤，迟到或早退（以超过 15 分钟为限）达到两次，或无故缺勤 2 学时的学员，均视为考勤不合格，直接取消考试资格，培训费用不予退还；

3、交通路线：公交车站为 638 路、640 路、705 路（北线）、847 路、849 路，科贸大厦站下；地铁 6 号线一中心医院站下车，沿红旗路向北步行 300m 后右转进入大学道步行 600m，左转进入白堤路到达中国医学科学院放射医学研究所。研究所内车位有限，请尽量采用公共交通绿色出行；

4、住宿信息（需要住宿的学员，请自行联系酒店）：

1) 天津汇高花园酒店（天津南开区白堤路 236 号增 1 号，距离培训地 50m），订房电话：400-778-6588；

2) 锦江之星酒店（天津鞍山西道店）（天津市南开区白堤路与航星道交口科研东路六号，距离培训地 250m），订房电话：022-23660000；

3) 汉庭酒店（白堤路店）（天津南开区科贸街白堤路 207 号，距离培训地 500m），订房电话：022-87891919。

5、会务联系人：王芳（137 5231 8935）；

到账核查：赵欣然（136 0202 0302）

中国医学科学院放射医学研究所

2018 年 10 月 24 日

